

总目 45 – 消防处

管制人员：消防处处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预算	92.520 亿元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1 651 个非首长级职位，减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1 556 个，减幅为 95 个。	62.075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22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10.563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 纲领(1)消防服务
-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9：内部保安(保安局局长)。
- 纲领(2)防火工作
- 纲领(3)救护服务

详情

纲领(1)：消防服务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5,084.8	5,687.7	5,683.1 (-0.1%)	5,436.7 (-4.3%)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减少 4.4%)

宗旨

- 2 宗旨是扑灭火灾，并在火警或其他灾难发生时保护人命及财产，以及采取行动消除火警危险。

简介

3 透过策略性调派每个总区内训练有素的人员、装备及车辆，维持有效的灭火及救援服务，从而迅速和有效率地处理紧急召唤，保障生命和财产安全。消防处会继续采取行动消除迫切的火警危险和提高市民的消防安全意识。主要工作包括：

- 为市民提供快捷和有效的消防服务；
 - 确保所有灭火和救援单位随时候命，以便回应紧急召唤而即时出动；
 - 为全体纪律人员提供修复及战术训练，确保工作表现维持在可达到的最高水平；
 - 确保公众人士遵守有关消防安全的规例及妥善保持紧急车辆通道畅通无阻；以及
 - 就消防安全事宜向区议会及地区防火委员会提供意见和作出回应；透过消防处社区联动网络加强与地区防火委员会及其他地区组织连系和合作，以制定和推广社区公众安全策略；以及举办消防安全推广活动，从而提升各区的整体消防安全水平。
- 4 有关提供消防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在楼宇火警召唤总数中，在规定 召达时间内抵达现场(%)	92.5	93.8	95.6	92.5
在火警召唤中，在 6 分钟的规定 召达时间内抵达楼宇密集地区 的火警现场(%)	92.5	93.6	95.3	92.5

总目 45 – 消防处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在火警召唤中，在 9 至 23 分钟 的规定召达时间内抵达楼宇 较为分散或位处偏远地区的 火警现场(%)	94.5	95.8	97.8	94.5
在 24 小时内处理迫切火警危险 投诉(%)	100	100	100	100
应邀举办火警演习、消防安全讲座、 座谈会、展览、会议和进行 与消防行动有关的巡查(%)	100	100	100	100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火警召唤总数		36 103	37 828	39 000
楼宇密集地区的楼宇火警召唤总数		28 843	30 377	31 000
楼宇较为分散或位处偏远地区的楼宇火警召唤 数目		3 654	3 956	4 200
特别服务召唤数目		40 763	39 320	40 000
先遣急救员处理紧急救护召唤的次数		43 012	40 352	41 000
消防车辆出动处理紧急召唤的次数		172 607	177 595	179 000
临时调派其他局的消防车辆候命处理 紧急召唤的次数		61 071	63 977	65 000
接获的迫切火警危险投诉数目		11 080	16 640	13 000
就摆放杂物阻塞走火通道及出口上锁的情况 而发出的消除火警危险通知书数目		3 673	8 050	6 700
提出检控的次数		319	668	340
巡查医院／诊所次数		257	253	210
为医院／诊所举行讲座及提供咨询服务次数		477	508	370
为审核维修证明书的准确性而巡查 消防装置的次数		10 405	10 548	10 000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5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消防处将会：

- 继续加强为前线消防人员提供的真火及救援训练，并提升他们在事故现场的行动安全；
- 监察位于将军澳第 72 区，设有救护设施的新消防局的发展；
- 推展更换 1 部潜水支援船、三号灭火轮和五号灭火轮的计划，并继续监察有关更换和购置其他消防车辆和船只的进度；
- 推展更换现有的呼吸器和手提无线电通话机的计划；
- 继续推展更换调派及通讯系统的工作，以提升调派灭火、救援和救护资源的成效和效率；以及
- 继续更广泛运用科技，以提高灭火、救援行动和救护服务的效率。

纲领(2)：防火工作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919.3	925.2	929.0 (+0.4%)	927.6 (-0.2%)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增加 0.3%)

宗旨

- 6 宗旨是减少本港的火警危险，并确保楼宇及处所按既定用途装设合适的防火设施。

总目 45 – 消防处

简介

7 两个防火总区负责管制危险品及木料仓；消除一般火警危险；为消防装置承办商注册；制订楼宇的消防安全设施规定，并进行巡查；以及提升订明商业处所、指明商业建筑物、综合用途楼宇、住宅楼宇和工业楼宇的消防安全标准。两个防火总区亦就防火事宜，向有关的法定组织和市民提供意见，并致力提高市民有关楼宇消防安全和应急准备意识。主要工作包括：

- 为贮存或制造第 2 类至第 9 类危险品、贮存木料，以及运送第 2 类及第 3/3A 类危险品的车辆签发牌照；
- 调查有关危险品、非法燃油转注活动、车辆维修工场和火警危险的投诉，并采取执法行动；
- 为消防装置承办商注册，并监察他们的表现；
- 审核建筑图则有关消防装置及设备部分，并签发证书；
- 确保楼宇安装及妥善保养消防装置及设备；
- 审批手提灭火装备；
- 巡查学校、幼儿中心、食肆、订明商业处所、指明商业建筑物、综合用途楼宇、住宅楼宇、工业楼宇、卡拉 OK 场所、药物倚赖者治疗康复中心，以及公众娱乐场所的消防安全情况；
- 巡查楼宇及持牌处所的通风系统；
- 为医院及诊所以外的处所举行有关消防安全的讲座，并提供咨询服务；
- 处理楼宇安全贷款计划有关消防安全改善工程的贷款申请；
- 改善订明商业处所、指明商业建筑物、综合用途楼宇、住宅楼宇和工业楼宇的消防安全设施；
- 在本港灌输消防安全文化，鼓励更多社会人士参与改善消防安全；以及
- 举办教育及宣传活动，以提高社区的应急准备意识。

8 有关防火工作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收到有关贮存或制造第 2 类至第 9 类危险品及／或贮存木料牌照的申请书及所需资料或详细图则后，在 28 个工作日内发出安全规定(%)β.....	100	100	100	100
收到有关运送第 2 类或第 3/3A 类危险品车辆牌照申请书后，在 6 个工作日内发出安全规定(%)#.....	100	100	100	100
确定申请人完全遵守有关贮存或制造第 2 类至第 9 类危险品及／或贮存木料的安全规定后，在 6 个工作日内签发牌照(%)Λ....	100	100	100	100
确定车辆完全遵守有关运送第 2 类或第 3/3A 类危险品的安全规定后，在 6 个工作日内签发牌照(%)¶.....	100	100	100	100
收到有关为学校、幼儿中心、食肆、公众娱乐场所、卡拉 OK 场所，以及药物倚赖者治疗康复中心发牌或注册的申请书及所需资料或详细图则后，在 20 个工作日内发出消防安全规定(%).....	100Ψ	100	100	100
确定所有牌照或注册申请完全遵照消防安全规定后，在 7 个工作日内签发消防证书(%).....	100Ψ	100	100	100
接到有关危险品的投诉或迫切的火警危险报告后，在 24 小时内展开调查(%)ω.....	100	100	99.9	100

总目 45－消防处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接到有关迫切危险的投诉后， 在 12 个工作日内将调查结果 告知投诉人(%).....	100Ψ	100	100	100
接到有关非迫切的火警危险投诉 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展开 调查(%).....	100Ψ	100	100	100
接到有关非迫切危险的投诉后， 在 27 个工作日内将调查结果 告知投诉人(%).....	100Ψ	100	100	100
接到申请书后 7 个工作日内为消防 装置承办商办理注册手续(%) ...	100	100	100	100
在消防装置承办商办妥所有注册 手续后 14 个工作日内发出 批准书(%)	100	100	100	100
巡查订明商业处所的数目	50	50	50	50
巡查指明商业建筑物的数目.....	20	20	20	20
巡查综合用途楼宇及住宅楼宇的 数目Φ.....	400	402	400	400
巡查工业楼宇的数目	60	60	60	60
β 原有目标「收到有关贮存或制造第 2 类(石油气除外)至第 9 类危险品及／或贮存木料牌照的 申请书及所需资料或详细图则后，在 28 个工作日内发出安全规定」修订后的新目标说明，由 二零二四年起采用，以配合经修订的《危险品条例》(第 295 章)。				
# 原有目标「收到有关运送第 2 类(石油气除外)或第 3/3A 类危险品车辆牌照申请书后，在 6 个 工作天内发出安全规定」修订后的新目标说明，由二零二四年起采用，以配合经修订的《危 险品条例》。				
Λ 原有目标「确定申请人完全遵守有关贮存或制造第 2 类(石油气除外)至第 9 类危险品及／或 贮存木料的安全规定后，在 6 个工作日内签发牌照」修订后的新目标说明，由二零二四年起 采用，以配合经修订的《危险品条例》。				
¶ 原有目标「确定车辆完全遵守有关运送第 2 类(石油气除外)或第 3/3A 类危险品的安全规定 后，在 6 个工作日内签发牌照」修订后的新目标说明，由二零二四年起采用，以配合经修订 的《危险品条例》。				
Ψ 由二零二三年起，此目标由 95%修订为 100%。				
ω 原有目标「接到有关危险品(石油气除外)的投诉或迫切的火警危险报告后，在 24 小时内展开 调查」修订后的新目标说明，由二零二四年起采用，以配合经修订的《危险品条例》。				
◇ 原有目标「巡查综合用途楼宇的数目」修订后的新目标说明，由二零二四年起采用。因应 《消防安全(建筑物)条例》(第 572 章)，住宅楼宇巡查工作已于二零二四年展开。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牌照续期／发牌数目			
木料仓或危险品仓库	4 291	4 616	4 400
危险品车辆	1 855	1 830	1 850
检查木料仓或危险品仓库 Φ.....	—	11 160	11 000
危险品相关执法巡查 Δ	—	5 222	4 000
发出消除火警危险通知书数目(摆放杂物阻塞 走火通道及出口上锁除外).....	5 402	9 725	7 300
提出检控的次数			
危险品仓库及木料仓	204	268	240
火警危险	948	4 031	3 150
审核建筑图则数目.....	19 309	18 274	18 000
巡查消防装置及设备次数	282 842	285 428	273 840
处理手提灭火装备及消防装置／设备申请数目	390	599	390

总目 45 – 消防处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巡查学校、幼儿中心、食肆、公众娱乐场所、卡拉 OK 场所，以及药物倚赖者治疗康复中心的消防安全情况次数.....	47 813	44 815	44 000
巡查商业处所、综合用途楼宇、住宅楼宇及工业楼宇的消防安全情况次数 ^⓪	67 994	78 567	71 500
巡查楼宇及持牌处所的通风系统次数.....	33 994	35 208	35 000
举行讲座及提供咨询服务次数(医院／诊所除外) ...	132 818	141 057	138 000
订明商业处所			
发出消防安全指示的数目.....	1 399	1 525	2 300
已遵办／撤销的消防安全指示数目.....	801	1 201	1 600
指明商业建筑物			
发出改善消防安全指示的数目.....	1 656	1 136	500
已遵办／撤销的改善消防安全指示数目.....	1 671	1 013	900
综合用途楼宇及住宅楼宇‡			
发出消防安全指示的数目.....	18 738	35 691	8 000 ^δ
已遵办／撤销的消防安全指示数目.....	7 494	7 520	7 800
工业楼宇			
发出消防安全指示的数目.....	5 252	4 265	4 000
已遵办／撤销的消防安全指示数目.....	1 146	2 804	3 000
^⓪ 由二零二四年起采用的新指标，以更好反映根据经修订的《危险品条例》处理木料仓或危险品仓库申请所涉及的工作。 ^Δ 由二零二四年起采用的新指标，以更好反映与危险品有关的消防安全巡查和执法行动所涉及的工作。 ^⓪ 原有指标「巡查商业处所、综合用途楼宇及工业楼宇的消防安全情况次数」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二四年起采用。因应《消防安全(建筑物)条例》，住宅楼宇巡查工作已于二零二四年展开。 [‡] 原有指标「综合用途楼宇－发出消防安全指示的数目」及「综合用途楼宇－已遵办／撤销的消防安全指示数目」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二四年起采用。因应《消防安全(建筑物)条例》，住宅楼宇巡查工作已于二零二四年展开。 ^δ 经内部检讨，消防处决定由二零二五年起精简发出消防安全指示的安排，就没有业主立案法团的目标楼宇，只发出 1 张消防安全指示，而非向个别业主逐一发出消防安全指示。因此，预计二零二五年发出的消防安全指示数目较低。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9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消防处将会继续：

- 进行巡查，以加强楼面面积逾 230 平方米的订明商业处所和于一九八七年前建成的商业／综合用途／住宅／工业楼宇的防火措施，实施《2024 年消防安全(建筑物)(修订)条例》相关的新措施，并探讨加强该等旧式楼宇消防安全的策略；
- 加强对陆上危险品的管制，并打击与危险品有关的罪行，以保障公众安全；
- 推展引入注册消防工程师计划的立法工作；
- 提高市民有关楼宇消防安全和社区应急准备的意识；
- 推行有关心肺复苏法和自动心脏除颤器使用方法的社区教育计划；
- 加强市民认识可供公众取用的自动心脏除颤器的重要性；以及
- 加强宣传活动，教育市民慎用紧急救护服务。

总目 45 – 消防处

纲领(3)：救护服务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861.8	2,878.9	2,807.5 (-2.5%)	2,887.7 (+2.9%)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增加 0.3%)

宗旨

- 10** 宗旨是提供快捷和有效的辅助医疗紧急救护服务，以应付市民的需求。

简介

11 透过策略性调派训练有素的人员、装备及救护车，消防处在救护服务方面能够继续有效及快捷地处理救护召唤。主要工作包括：

- 为任何看来需要迅速或立即接受医疗护理的人士提供协助，确保他的安全、使他复苏或维持其生命，并减少其痛苦或困扰；
- 确保尽快处理需要即时提供救护及其后将伤病者送往医院治疗的所有紧急召唤；
- 确保尽快处理消防处所接获的所有转院召唤；这些召唤涉及将伤病者由医院或诊所转送往急症医院，接受急切诊断或治疗；
- 确保所有救护车及装备保养妥善，并随时可以使用；
- 与地区组织、医疗机构等保持良好工作关系，以便有效和快捷地执行职务；以及
- 通过定期和专门的训练，确保救护人员能熟习和加强院前紧急护理知识和技术。

- 12** 有关提供救护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在紧急召唤中，能够在 12 分钟的目标召达时间内抵达现场(%)...	92.5	94.2	96.1	92.5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紧急召唤的数目	775 625	784 243	792 900
转院召唤的数目	39 425	38 567	38 600
每部救护车处理召唤的平均数目	1 727	1 740	1 618
救护车、救护电单车及快速应变急救车出动处理 召唤的次数	898 468	908 464	919 100
临时调派其他站的救护车候命处理紧急召唤的 次数	122 888	108 935	113 200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13**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消防处将会继续：
- 推行快速应变急救车计划，以加强辅助医疗救护服务和质素保证工作；
 - 优化向召唤紧急救护服务的人士所提供的调派后指引；以及
 - 探讨提供紧急救护服务的长远安排。

总目 45 – 消防处

财政拨款分析				
	2023-24 (实际) (百万元)	2024-25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4-25 (修订) (百万元)	2025-26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消防服务	5,084.8	5,687.7	5,683.1	5,436.7
(2) 防火工作	919.3	925.2	929.0	927.6
(3) 救护服务	2,861.8	2,878.9	2,807.5	2,887.7
	8,865.9	9,491.8	9,419.6 (-0.8%)	9,252.0 (-1.8%)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减少 2.5%)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2.464 亿元(4.3%)，主要由于津贴和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净减少 92 个职位所需的拨款减少，以及非经营账目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部分减省的开支，因专门用途的物料及设备所需的拨款增加而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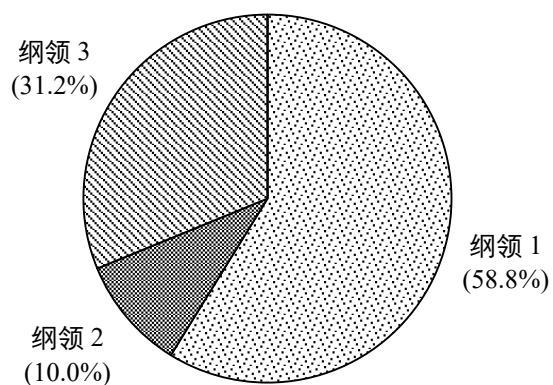
纲领(2)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40 万元(0.2%)，主要由于一般部门开支和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净减少 2 个职位所需的拨款减少，以及非经营账目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部分减省的开支，因专门用途的物料及设备所需的拨款增加而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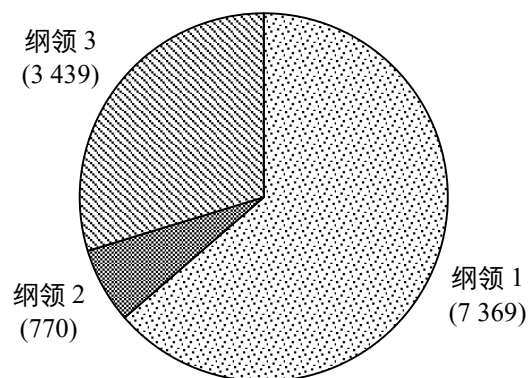
纲领(3)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8,020 万元(2.9%)，主要由于专门用途的物料及设备所需的拨款增加，以及非经营账目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津贴所需的拨款减少而抵销。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会净减少 1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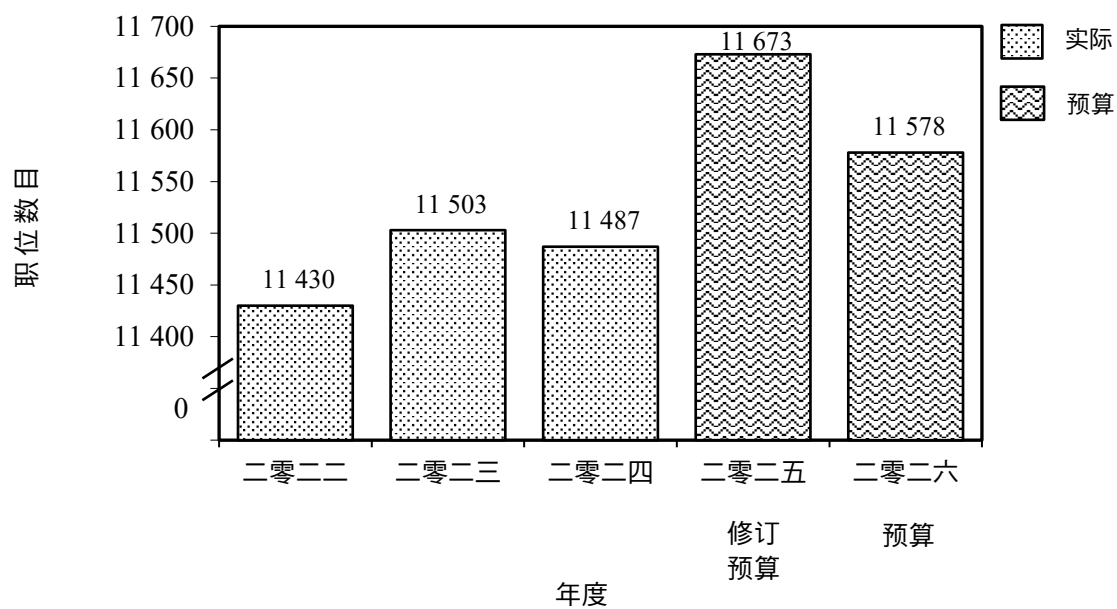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45 – 消防处

分目 (编号)		2023-24 实际开支	2024-25 核准预算	2024-25 修订预算	2025-26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8,466,938	8,544,130	8,633,856	8,687,067
	经常开支总额	8,466,938	8,544,130	8,633,856	8,687,067
	经营账目总额	8,466,938	8,544,130	8,633,856	8,687,067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69,391	256,259	292,799	84,096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209,227	393,333	312,431	276,727
690	市镇救护车(整体拨款)	120,345	298,109	180,502	204,103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398,963	947,701	785,732	564,926
	非经营账目总额	398,963	947,701	785,732	564,926
	开支总额	8,865,901	9,491,831	9,419,588	9,251,993

总目 45 – 消防处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消防处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9,251,993,000 元，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67,595,000 元，而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386,092,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8,687,067,000 元，用以支付消防处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消防处的人手编制有 11 673 个职位。预期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会净减少 95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6,207,45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3-24 (实际) (\$'000)	2024-25 (原来预算) (\$'000)	2024-25 (修订预算) (\$'000)	2025-26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5,859,560	6,122,318	6,162,954	6,192,977
— 津贴	287,469	202,979	195,602	50,454
— 工作相关津贴	397,305	193,281	210,213	208,538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26,662	25,549	25,976	25,015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622,020	699,998	700,551	769,685
部门开支				
— 专门用途的物料及设备	107,034	138,064	95,810	248,207
— 一般部门开支	1,166,888	1,161,941	1,242,750	1,192,191
	<u>8,466,938</u>	<u>8,544,130</u>	<u>8,633,856</u>	<u>8,687,067</u>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276,727,000 元，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35,704,000 元(11.4%)，主要由于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购置和更换消防车辆及装备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

6 在分目 690 市镇救护车(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204,103,000 元，用以购置和更换每部需费最多 1,000 万元的市镇救护车。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3,601,000 元(13.1%)，主要由于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购置和更换市镇救护车的现金流量需求低于预期。

总目 45－消防处

		承担额			
分目 (编号)	项目 (编号)涵盖的范围	核准	截至	2024-25	结余
		承担额	31.3.2024 止 的累积开支	修订预算开支	
		\$'000	\$'000	\$'000	\$'000
非经营账目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8F6	购置 1 艘灭火轮	125,000	10,504	75,500	38,996
8F7	购置 1 艘快速救援船	40,000	38,929	860	211
8F8	更换二号灭火轮	97,500	22,566	15,951	58,983
8F9	更换一号指挥船	120,000	38,284	71,520	10,196
8FA	更换二号指挥船	120,000	7,842	77,000	35,158
8FB	更换 1 部重型泊车 R22	10,496	9,726	—	770
8FC	更换 1 部重型泊车 R42	10,496	9,694	48	754
8FD	为三跑道系统西面航空辅助 设施用地的机场消防局购置 1 部高空伸缩泡塔车	12,775	11,403	—	1,372
8FE	为三跑道系统西面航空辅助 设施用地的机场消防局购置 2 部快速截击车	20,892	17,787	—	3,105
8FF	更换旋转台钢梯车 F131	11,871	90	—	11,781
8FG	更换旋转台钢梯车 F132	11,871	22	175	11,674
8FH	为落马洲河套地区拟建之 消防局暨救护站购置 1 部 旋转台钢梯车	12,071	22	130	11,919
8FJ	为落马洲河套地区拟建之 消防局暨救护站购置 1 部 危害物质处理车	10,357	—	280	10,077
8FP	为配合香港国际机场三跑道 系统而为赤鱘角北消防局暨 救护站购置 1 部 第一截击车	11,655	—	—	11,655
8FQ	为配合香港国际机场三跑道 系统而为赤鱘角北消防局暨 救护站购置 1 部洗消车	12,359	—	—	12,359
8FR	为配合香港国际机场三跑道 系统而为赤鱘角北消防局暨 救护站购置 1 部大型泊车	11,109	—	135	10,974
8FS	为配合香港国际机场三跑道 系统而为赤鱘角北消防局暨 救护站购置 1 部 37 米 旋转台钢梯车	10,868	—	—	10,868
8FU	为配合香港国际机场三跑道 系统而为机场消防队购置 2 部拯救楼梯消防车	20,638	—	—	20,638
8FW	更换 1 部重型泊车 R12	12,758	—	—	12,758
8FX	更换 1 部快速截击车 R11	14,553	—	10	14,543
8FY	更换 1 部重型泊车 R32	15,031	—	10	15,021

总目 45 – 消防处

承担额 – 续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24 止 的累积开支	2024-25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非经营账目 – 续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 续				
8FZ 为香港国际机场内的机场 消防队更换 1 部 高空伸缩泡塔车 R34	20,216	—	10	20,206
8G0 更换三号灭火轮 Ω	198,641Ω	—	—	198,641
8G1 更换五号灭火轮 Ω	198,641Ω	—	—	198,641
8G2 更换 4 部 37 米旋转台钢梯车 F104、F105、F106 和 F107Ω	47,476Ω	—	—	47,476
8G3 更换 1 部潜水支援船 Ω	220,076Ω	—	—	220,076
8G4 更换 1 部快速截击车 R31Ω	17,302Ω	—	—	17,302
8G5 更换 1 部 55 米旋转台钢梯车 F134 及 1 部 56 米 旋转台钢梯车 F6053Ω	26,422Ω	—	—	26,422
8G6 更换 2 部梯台车至 2 部 37 米 旋转台钢梯车 Ω	23,738Ω	—	—	23,738
总额	1,464,812	166,869	241,629	1,056,314

Ω 这是新项目，所需拨款的申请连同《2025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